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30,937,008.00股。截至2023年3月9日，公司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835,312股，发行价格为37.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71.6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416,301.4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6,583,670.21元。针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审验，并于2023年3月10日出具《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90044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19,771.97万元，其中：无人机产业化项目支出1,260.09万元，无人机系统研究院项目支出1,207.97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支出17,303.9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9,771.97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39,486.8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38,886.39万元，专户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后金额600.50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约定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落实。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使用均遵循募集资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48119000010901	募集资金专户	57,910,797.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341573261515	募集资金专户	145,807,858.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110907902010666	募集资金专户	88,500.44
合计			203,807,155.6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39,486.89万元，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380.72万元，差异19,106.17万元，主要系用于进行现金管理资金12,106.17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7,000.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 1,052.60 万元,其中无人机产业化项目 660.29 万元、无人机系统研究院项目 392.31 万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公司用募投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已实际投入的资金和公司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中关于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规划一致,预先投入资金的使用状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90699 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为 7,000.00 万元整。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2,106.17 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情况如下: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备注
工行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4-28	2024-1-29	
工行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12-28	2024-1-29	
中行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23-9-5	2026-9-5	可转让可提前支取
工行	华夏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106.17	2023-12-7	2024-2-7	可转让可提前支取
工行	申万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12-5	2024-1-8	
合计				12,106.17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9,486.8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 20,380.72 万元，现金管理余额 12,106.17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存在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入一般户并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募集资金从专户转至一般户之后均在较短时间内用于购买相关现金管理产品，未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操作流程。公司高度重视，后续将设立专用结算账户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规范性。

除上述情形外，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658.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71.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71.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无人机产业化项目	否	15,935.52	15,935.52	1,260.09	1,260.09	7.91	2025 年 4 月	注 1	注 1	否	
2、无人机系统研究院项目	否	25,418.63	25,418.63	1,207.97	1,207.97	4.75	2026 年 4 月	注 2	注 2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304.22	17,304.22	17,303.91	17,303.9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658.37	58,658.37	19,771.97	19,771.97						
超募资金投向											
1.	无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8,658.37	58,658.37	19,771.97	19,771.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注 1: 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尚未形成收益。</p> <p>注 2: 该项目为研发项目,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p> <p>无人机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系在实施过程中受场地建设放缓、设备购置延后以及宏观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 控制了投资节奏, 减缓了该项目的实施进度。</p>									

募集资金总额	58,658.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71.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71.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9,486.8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 20,380.72 万元，现金管理余额 12,106.17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		